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体育局
2017 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17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二、关于 2017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二）关于 2017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 2017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说明

（五）关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情况说明

(六) 关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七) 关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
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八、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呼伦贝尔市体育局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关于体育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研究制定呼伦贝尔市体育工作的有关规定、办法，并组织实施；

2. 研究拟定全市体育发展战略，编制体育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推动多元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推进体育公共服务和体育体制改革；

3. 统筹规划全市群众体育发展，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工作队伍建设；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负责对

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

4. 统筹规划全市竞技体育发展，研究和规划竞技体育运动项目的设置和布局；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指导运动员队伍建设，组织开展反兴奋剂工作；

5. 负责组织参加全国、全区重大比赛；主办全市综合性体育比赛及各类单项比赛；归口管理全市性比赛和裁判员队伍，指导业余训练工作；积极开展对外体育合作与交流；

6. 统筹规划全市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

7. 拟定体育产业发展规划、政策，发展体育市场，制定体育经营活动从业条件、审批程序和办法；规范体育服务管理，推动体育标准化建设；负责全市体育彩票销售管理；

8. 组织指导体育宣传教育、体育科研和全市性体育社团的工作；

9.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呼伦贝尔市体育运动学校主要工作职能：

1. 承担面向义务教育阶段青少年，培养高水平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和中学体育专业人才，中小学体育师资和体育工作者的工作；

2. 开展青少年专业体育训练工作，为自治区体育专业

运动队输送体育后备人才；

3. 受有关部门委托代表呼伦贝尔市组队参加各级各类体育专项竞技体育专项任务；

4. 面向社会开展各类体育项目的培训和服务工作；

5. 完成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呼伦贝尔市体育总会办公室主要工作职能：

1. 落实贯彻全民健身计划纲要；

2. 推动指导审批监督管理全市全民健身各个协会各项事宜；

3. 组织全民族体育协会各项活动；

4. 推动全民健身促进社会化活动；

5. 完成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呼伦贝尔市体育彩票管理分中心主要工作职能：

承担全市体育彩票的销售、发行和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呼伦贝尔市体育局内设 3 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竞赛训练科、群众体育科；1 个事业单位，足球运动管理中心，部门公开直属事业单位 3 个，分别是呼伦贝尔市体育总会办公室、呼伦贝尔市体育运动学校、呼伦贝尔市体育彩票管理分中心。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17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本部门 2017 年度年初预算数 2059.48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7648.35 万元。共支出 7030.81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3735.09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结转结余 2862.15 万元，基本支出结余 872.94 万元。

二、关于 2017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收入总计 10,765.9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7,649.30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3,116.60 万元；支出总计 10,765.90 万元，其中：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3,735.09 万元。与 2016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2,900.34 万元，增长 36.90%；支出总计增加 2,900.34 万元，增长 36.90%。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增加；二是更好的完成了体育彩票销售任务，从而体彩公益金返还数增加；三是增加了几项专项经费（如第九届少数民族运动会、冬季冰雪旅游那达慕等活动）。

（二）关于 2017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收入合计 7,649.3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648.35 万元，占 99.99%；，其他收入 0.95 万元，占 0.01%。

（三）关于 2017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7,030.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71.76 万元，占 26.60%；项目支出 5,159.05 万元，占 73.40%。

（四）关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0,407.85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2,759.50 万元；支出总计 10,407.85 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 3,377.36 万元。与 2016 年度相比，收入增加 2,914.51 万元，增长 38.90%；支出增加 2,914.51 万元，增长 38.90%。主要原因：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增加；二是更好的完成了体育彩票销售任务，从而体彩公益金返还数增加；三是增加了几项专项经费（如第九届少数民族运动会、冬季冰雪旅游那达慕等活动）四是上年结转未使用完的体彩公益金。

（五）关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868.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92.60 万元，占 18.40%；项目支出 1,576.21 万元，占 54.90%。

（六）关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92.6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115.5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75.56 万元、津贴补贴 194.7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3.64 万元、伙食补助费 0.69 万元、退休费 294.66 万元、抚恤金 20.97 万元、生活补助 5.78、医疗费 24.02 万元、助学金 80 万元、住房公积金 65.51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1.2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及工资上调；公用经费 177.0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1.06 万元、印刷费 1.07 万元、邮电费 1.96 万元、手续费 0.04 万元、取暖费 120.18 万元、差旅费 6.06 万元、培训费 0.14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5 万元、委托业务费 20 万元、工会经费 3.6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 5 万元、其他交通费 3.72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0.02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3.69 万元，较上年增加 0.4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业务经费增加。

（七）关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 53.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33.10%，其

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1.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24.1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5.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35.9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7.10%。2017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情况的原因：主要原因是单位领导对预算执行情况严格把关，加强支出管理，厉行节约，确保全年预算支出不突破指标，不给财政增加压力。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7.61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93 万元，占 1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5.17 万元，占 86.10%；公务接待费支出 0.51 万元，占 2.90%。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1.93 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2 个，累计 2 人次。主要用于一是参加俄罗斯举办的滑冰比赛；二是去印度参加藤球世界杯。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5.1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5.17 万元，用于日常公务用车检车、维修、燃料费用，车均运维费 3.80 万元，较上年（减少）-11.63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领导对预算执行情况严格把关，加强支出管理，厉行节约，确保全年预算支出不突破指标，不给财政增加压力。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 0.51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 0.51 万元，接待 12 批次，共接待 48 人次。主要用于自治区及其他盟市来我校业务交流，接待领导及教练员。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88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 10.53 万元，增长 241.90%。主要原因是：物价上涨、业务量增大，所需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等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7 年度财政性资金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70.1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43.75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 283.23 万元，增长 18.10%，主要原因是：健身路径、健身器材用于支持旗市区打造十分钟健身圈及实现体育健身设施全覆盖；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6.40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 26.40 万元，主要原因是：第九届少数民族运动会摄像及照相服务。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比 2016 年（减少）-1.00 辆，主要原因是：体育局按照公车办要求保留一辆公务用车。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 二、着力推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三、着力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质量 四、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

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根据《关于事业单位提取专用基金比例问题的通知》（财教[2012]32号）规定，事业单位职工福利基金的提取比例，在单位年度非财政拨款结余的40%以内确定，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

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进 联系电话：0470-8217995